

中泰证券

关于北京福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中泰证券作为北京福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(一)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信息披露	其他[公司收到北京监管局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]	否

(二) 风险事项情况

因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）第十一条、第十二条的规定。公司时任董事长谢培福、时任董事会秘书贾培娟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）第四十五条的规定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了《关于对北京福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谢培福、贾培娟采取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》（2023）171 号，决定对公司、谢培福、贾培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，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收到该警示函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（详见公告编号 2023-

007)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福藏股份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、2022 年 6 月 30 日、2023 年 8 月 1 日因未按时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、2021 年年度报告、2022 年年度报告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。因福藏股份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累计达到三次，公司存在被强制摘牌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关注福藏股份上述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关于对北京福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谢培福、贾培娟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(2023) 171 号

中泰证券

2023 年 8 月 23 日